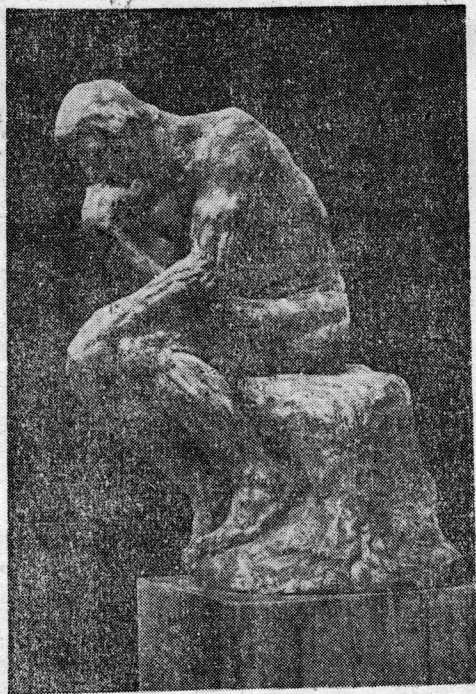


舒伯特的生命較莫扎特尤短。祇要人類的文化不輟，對這位天才的天折，永遠是令人嗟唏懷念，引為無比的損失。在人們的目中，舒伯特是一位最出色的歌曲作家；在藝術的創作上，他更是一位少年有為，鋒芒畢露的音樂家。過去的一位偉大作曲家，當他們在舒伯特的年紀時，尚沒一個寫出他們最好的作品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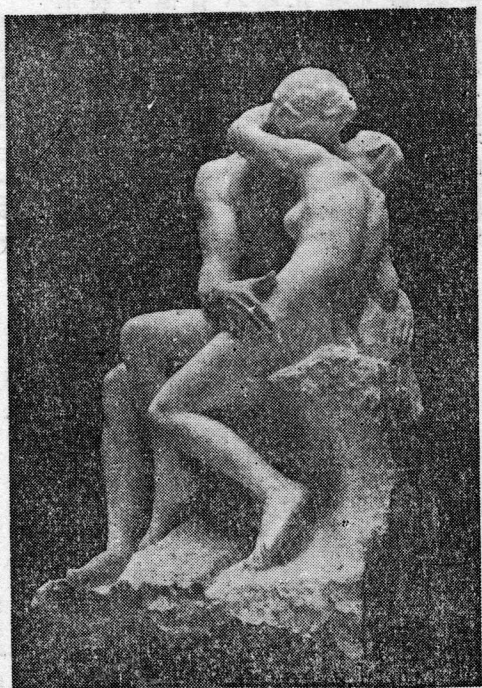
如果巴哈死於三十二歲，他定是沒沒無聞——海登也是一樣。莫扎特如死於三十一歲，他雖不致為人淡忘，但他最值得傳世的作品「唐璜萬尼」，「魔笛」，與最後三首偉大的交響曲將無從問世。貝多芬呢？也祇會留下第一時期的作品。華格納僅寫成「放逐的荷蘭人」一劇，你想他會為後人所念念不忘嗎？

## 未完成交響曲

吳曉恒



考 思



吻

值得注意的是舒伯特全部的作品，都是早期完成的。另一件是在他有生的最後數週中，他還是精力不歇的從事創作。他有生最後的一年餘內，是他寫出他那最偉大的交響曲，最偉大的彌撒，最偉大的室內樂，最偉大的鋼琴奏鳴曲，與他那瑰麗無比的歌曲的時間，更值得稱道的是他決不是粗製濫造，而是在藝術上建立了真正的成就。

當時，舒伯特時常被他人非難，認為他背離了維也納派三大前輩的創作路線。在這方面我們應該注意的是，從他十五歲後所寫的作品，卻被人完好的保留下來，而且各別出版。

舒伯特生性灑脫，不願卑躬屈節，周旋於當時的社會。由於他的個性使然，招致了許多誤解。

他的平淡的出身和背景，雖與維也納的貴族音樂世界了無關連，但他卻是他朋友圈中的活動靈魂。這些人都是聰慧的少年人物，有的是藝術家，有的是詩人，有的是文事官員，他們都頗有天才，而且有的社會地位遠遠在舒伯特之上。但他們都尊崇舒伯特的才智，無形中視他為領導人物。「舒伯特結社」便是他們聚會時的一個豔稱。

除了這個圈子和家庭之外，舒伯特絕少涉世問交，而且也是他不屑的。他全部的時間都用於藝術和他的友人。一兩次，他在極端拮据的情形下，也曾為五斗米折腰，但總可看出他對這些功名利祿，是視為過眼雲烟的。

舒伯特生命中最顯的特點，就是他從事作曲的堅強意志。但他一文不名的命運，卻也令人有些可憐。他寫成的作品，出版商祇付他最低的，所有版稅也悉聽出版商的尊便。舒伯特後沒到一個慷慨大度的出版人。

但這對舒伯特並不是一項困擾——他的音樂被出版了在他死去的前七年已出版了一百首作品——主要的是他要有創作的自由。這一點他作到了，他雖然十分清苦，但他有熱心的朋友幫助，倒也不致有凍餒之虞。

舒伯特一生的不幸，與他的環境並無若何關係。他對運用他那奇妙的天才引以為樂。據我們所知，他也沒有愛情上的煩惱。即使一文不名，也是自由自在，了無牽掛。他唯一的災禍，是他廿六歲那年（一八二三年）害了一場病。這場病雖未造成致命的主因，但卻大大的損害了他的健康。因之一八二八年患染傷寒時便一病不起，終於十一月十九日逝世。舒伯特的死和莫扎特有甚相似——乃是由於心力耗損過盡，以致積勞成疾的。

實際上，他並非生於教養有素的音樂世家，祇不過跡近愛好而已。須知古典時期的維也納，設非對音樂有極度的崇拜，是不會探求欣賞的。在莫扎特時代，藝術音樂的愛好，純為貴族及上等家庭所專有，多年之後，愛好音樂的風尚始及於一般社會。

舒伯特的父親是一位農家出身的小學教師，有一大人口，收入微薄，每有捉襟見肘之感。他的童年時期，正是國難危艱，兵災頻仍之際。他親眼見到法軍佔領下的維也納，與戰後人們愁眉苦臉的生活。當時真是貧困飢寒，苦不堪言。

舒伯特並沒遭受飢餓，這從一件禮物上可資證明。在他十七歲那年，當他為教區節目寫成第一首彌撒曲，他父親會送給他一架五個八度的鋼琴。四年之後，他將這架鋼琴轉送給他的哥哥菲迪南。舒伯特對家庭的眷戀很深——對他的父親、繼母，和兄弟姐妹。很多傳記中都記載着他們父子間失合的故事，這是望風捉影，不足為信的事。

舒伯特的音樂教育又如何呢？比起莫扎特和貝多芬來就差多了。他的父親是一位業餘音樂家，雖鍾愛孩子的驚人天才，但卻沒培植他的遠大志願。祇於一般所稱舒伯特是一位未受教育的天才作曲家，這又是無稽之談。在八歲那年他父親教他小提琴，並送他從一位風師家學聲樂及音樂理論。他並跟他哥哥菲迪南學鋼琴。

在十一歲，他輕而易舉的在皇家神學院獲得唱詩班獎學金，它是當時維也納最好的學校。他在那裡留了五年，同時後半生也都消磨在該城。當他開始寫作名曲時，他仍從名師薩雷(Salieri)學作曲。那時學校的規矩很嚴，音樂科工作尤重。除了皇家唱詩班之外，還有一個學校管絃樂隊每天練習，小舒伯特不久即擔任首席小提琴。

從十二歲開始，舒伯特即大量從事作曲。一八一一年所寫的大聲樂曲「海格之悲歌」(Häsel's Lament)，即為其六百首歌曲集中的第一首。在神學院中他結交了許多終生的朋友。在他離開學校的那年秋天，他完成的D大調第一交響曲，並開始着手的歌劇「魔鬼的樂園」(Tha D'yal's Pleasance)。

他父親因不置信舒伯特的音樂事業，因而送他到學校執教。但舒伯特並未因此而減少對音樂的熱愛。他在這段時期中反而產生了大量的作品——例如在一八一五年，他寫成一百四十四首歌曲，六部舞臺作品，另一首彌撒，與兩首以上的交響曲。第二年——一八一六年，當他十九歲時，他離開他父親的學校，過起了無羈無束的藝術家的生活，一直到他逝世為止。

有一件頗值注意的事情，當舒伯特在孩提時期從事交響曲，四重奏，與奏鳴曲之習作時——均為曲調悅人的作品，但仍欠成熟——他在歌曲的創作中已表現出偉大的成就，非祇與他年歲相若的音樂家們所望莫及，即數世紀中所有的藝術家

們也莫能望其項背。可以說，他的歌曲創作已是爐火純青，具有最高的藝術價值與絕對成熟的完美性。他在十六歲寫成「紡車旁的少女」，十七歲寫成「魔王」。這種創作上的奇蹟，誠令千古為人類之驚服。

由於他在歌曲上的輝煌成就，致令許多作家責難舒伯特在器樂作品方面有所不及。這未免過於苛求，毫未考慮到他的作曲經歷。須知舒伯特迄廿三歲，始成為成熟的器樂作曲家。他早期的音樂雖然媲美，但只是學習作品。廿三歲這年，是他作品上的分水嶺。他廿四歲（一八二〇年）所寫的G調絃樂四重奏（未完成），是一首極美的作品。而後他寫的每首樂曲，都合乎最嚴格的要求水準。

關於舒伯特未完成作品的問題，迄今為一個懸案。他計有兩首未完成交響曲，一首未完成絃樂四重奏，與五首未完成鋼琴奏鳴曲。或許他深受新思潮的影響與刺激，心中起伏不定，一時無法下筆。有些作品他確是經第二道手完成的——他寫成一首作品，也祇不過是兩次！

有關B小調未成交響曲的故事是很奇妙的。前兩個樂章——今天在音樂會中已極常見——是舒伯特寫好後送給他的朋友胡丹布蘭納(Huttenbrenner)的。第三樂章已寫出幾小節，不知為何什麼舒伯特竟擱置下來，留給人一個疑案。更巧的是胡丹布蘭納——是一位音樂家——竟未加重視，順手丟在一邊，好像無其事一樣。直到一八六五年，這部作品才被發掘出來，而舒伯特已離棄人世三十七年了。（完）